

# 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镇政办函〔2021〕5号

## 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征集镇江市优秀科技论文（专著）的通知

各市、区人民政府，镇江新区、高新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各直属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全市科技创新和学科发展，活跃学术氛围，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为建设“强富美高”新镇江服务，经研究，决定开展优秀科技论文（专著）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数量

本次征集评选优秀科技论文（专著）总数不超过80项，每项优秀成果给予5000元资助。

### 二、征集时间

征集时间为2021年1月6日至4月5日。

### 三、征集范围和要求

1. 时间要求：限于2016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0日期间发表（出版）或完成的科技论文以及正式出版发行的学术专著、科

普专著。

2. 作者要求：论文（专著）作者为镇江市所属区域内的科技工作者均可申报。多名作者合作的论文（专著），以第一作者名义申报。与外市人员合作的论文（专著），我市作者必须是第一作者，方可参评。作为第一作者申报的论文（专著）数不得超过二篇。

3. 资质要求：具有较高学术水平或对推动我市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具有实用价值的论文（专著）。在经国家出版管理部门批准的刊物上发表或国外（境外）相应刊物上发表的理、工、农、医及交叉学科的论文；在区域性、省和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交流发表的理、工、农、医及交叉学科的论文；调查报告、咨询建议、对策研究等软科学方面公开发表的论文（专著）。科技报告、考察报告、实验报告、科技政策报告、技术报告、科技情报、科技总结、专题报告、科技动态、科技手册、科技年鉴、科技新闻、科技广播、科技应用文、产品说明书、技术设计意见、鉴定纪要、人物传记、教材教辅等不属于征集范围。

4. 范围要求：评选范围在自然科学领域内进行，理、工、农、医及交叉学科的科技论文（专著）均可申报。论文（专著）应具有较高的学术见解，有理论性研究，有创新性论述，有一定的理论价值。论文（专著）主题要结合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结合镇江科技、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中的热点、难点和重点问题，具有科学性、前瞻性和指导性的学术观点和学术意见，有一定的

应用价值。

5. 已获市级及以上奖励的优秀科技论文、专著，不再接受申报。

#### **四、征集分类**

征集论文分为：理科类（包括数学、力学、物理学、天文学、地球科学、生物学等）、工科类（包括机械、电子、电气、信息技术、通讯、工程图学、土木工程、测绘、规划、交通、给排水、环保、冶金等）、农科类（包括农学、林学、畜牧、兽医科学、水产学、蚕桑、水利学、气象学、食品科学技术等）、医科类（包括公共卫生、疫病防控、基础医学、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与卫生学、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药学、中医学与中药学、护理学、心理学等）、交叉学科等5个专业类别。申报人应根据其论文（专著）内容，对照学科分类，自行作出准确选择，并在申报表封面“所属专业”中准确填写。

#### **五、接受方式**

1. 论文（专著）征集的具体工作由市科协国际联络部负责。  
地址：镇江市南徐大道68号行政中心1号楼1833室，邮政编码：212004。联系人：李 伟,0511-87055819;殷泮祎,0511-87055898  
征集邮箱：zjkxgjb@163.com。

2. 向市科协国际联络部咨询联系、报送材料时间：1月6日至4月5日每天9时至18时。市直部门的作者可向市科协相关学会或所在单位的业务主管部门申报；辖市区、镇江新区、高新区的

作者可向所在辖市区、镇江新区、高新区科协申报。各高校、科研院所负责本单位的征集工作；无主管部门的驻镇单位、企业由市科协负责通知，并直接向市科协申报；市科协所属学会直接负责自身学科（专业）的论文（专著）征集。申报论文（专著）不能多头申报，否则将不受理其申报。

3. 市级学会、市业务主管部门、辖市区科协、镇江新区科协、高新区科协、高校、科研院所作为推荐、汇总单位，负责所辖范围申报论文（专著）的审核、推荐，并按照规定提交申报材料给市科协国际联络部。

4. 各推荐、汇总单位须在4月9日前将申报表、论文复印件（专著须原件）等纸质申报材料统一报送至市科协国际联络部，并同时向市科协国际联络部的征集邮箱提交推荐论文（PDF格式）和分类汇总表（WORD或EXCEL格式，见附件2）的电子文档。

## 六、征集办法

1. 申报人登录“镇江公众科技网”（<http://www.zjkx.org.cn/>），在通知公告栏下载《镇江市优秀科技论文（专著）申报表》。申报表加盖单位公章一式3份，连同论文复印件材料3份（论文复印件须包括刊物封面、目录及正文；被SCI、EI等国际权威检索机构收录的论文，需提供检索证明或检索证明复印件；在学术会议上交流过的论文，须提供会议论文汇编封面、目录、正文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论文成果的获奖情况、学术价值、社会影响

和实际经济效益等，均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专著原件3份及其论文电子版（PDF格式），按照征集办法报送相关推荐、汇总单位。

2. 用外文撰写的论文需翻译成中文，以方便评审。

3. 申报表所填论文（专著）题目和作者姓名（多名作者合作的论文、专著填写前三名作者姓名），要与发表的论文（专著）题目和作者姓名及顺序相一致。

### 七、征集程序

征集工作按照申报推荐、资格审查、分学科专家组评审、终审、网络公示程序进行，征集结果以市政府名义行文公布并颁发证书。

希望各地、各单位、各部门广泛发动，把好时间节点，按程序和要求组织好征集工作，用优秀科技成果全力助推镇江“跑起来”。

附件：1. 《镇江市优秀科技论文（专著）申报表》

2. 《镇江市优秀科技论文（专著）分类汇总表》

  
镇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12日

附件1

所属 专业	理科 <input type="checkbox"/> 工科 <input type="checkbox"/> 农科 <input type="checkbox"/> 医科 <input type="checkbox"/> 交叉 <input type="checkbox"/>
----------	---

# 镇江市优秀科技论文（专著） 申报表

论文题目

专著名称:

---

申报人:

---

手机号码:

---

电子邮箱:

---

工作单位:

---

推荐单位:

---

## 填表说明

1. 申报人须为第一作者，并按通知要求，按时递交所有材料，材料不齐或逾期递交不予受理。

2. 专业分类勾选论文所属专业类别：

(1) 理科类（包括数学、力学、物理学、天文学、地球科学、生物学等）

(2) 工科类（包括机械、电子、电气、信息技术、通讯、工程图学、土木工程、测绘、规划、交通、给排水、环保、冶金等）

(3) 农科类（包括农学、林学、畜牧、兽医科学、水产学、蚕桑、水利学、气象学、食品科学技术等）

(4) 医科类（包括公共卫生、疫病防控、基础医学、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与卫生学、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药学、中医学与中药学、护理学、心理学等）

(5) 交叉学科

3. 申报表的“内容摘要”栏中，如论文为中文稿件请提供200字左右的中文摘要，如为外文稿件、专著、调查报告、咨询建议、对策研究等稿件请提供500字左右的中文摘要。

4. 申报表“论文作者”栏，请按论文发表时的顺序填写前三名作者。

5. 本申报表一式3份，签名盖章后随论文（专著）申报材料一同报送。

论文题目 专著名称	中文	(若为外文论文、专著,在此填写题目的中文翻译)			
	外文	(论文、专著的题目若为中文,此处可不填写)			
论文、专著作 者(按论文发 表顺序填写)	姓名	工作单位	出生年月	职称	手机号码
内容摘要	(如论文为中文稿件请提供200字左右的中文摘要,如为外文稿件、专著、调查报告、咨询建议、对策研究等稿件请提供500字左右的中文摘要。)				



附件2

## 镇江市优秀科技论文（专著）分类汇总表

汇总单位：

报送人：

联系电话：

序号	论文题目（专著名称）	申报人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报送日期： 年 月 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军分区。